

## 附件二

### 「臺北嚴選 TOP 食尚餐廳」

#### 臺北老味道抽獎發燒送 抽獎活動辦法

##### 一、活動目的：

為推廣臺北市美食意象，今年度臺北市商業處特以「臺北老味道」為主題，舉辦臺北 TOP 嚴選臺北老味道食尚餐廳活動，透過民眾的參與推薦了本市百家以上老味道餐廳，經過專業評審團嚴謹的評選後，最後嚴選出本市 22 家幾乎飄香近半世紀的餐廳，希望藉由此活動，讓大家一起來感受屬於臺北的老味道。

##### 二、活動期間：

105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

##### 三、活動方式：

Step1 ➡於商業處 FB 粉絲專頁按讚👍

Step2 ➡上傳今年度獲選餐廳或美食照片並於活動貼文下留言「我愛臺北老味道 \_\_\_\_\_(正確的餐廳名稱)」

※參加活動需擁有 Facebook 帳號，一個帳號僅限一次獲獎機會



圖・貼文範例

#### 四、活動獎項：

| 獎項                                                               | 數量 | 價值    |
|------------------------------------------------------------------|----|-------|
| 第一獎：【相約來辦桌】<br>獲得價值 8,800 元之嚴選餐廳餐券                               | 1  | 8,800 |
| 第二獎：【你用餐，我買單】<br>獲得價值 1,500 元之嚴選餐廳餐券                             | 8  | 1,500 |
| 第三獎：【美食 Go Go Go 踩線團】<br>獲得嚴選餐廳食旅踩線首發團之門票<br>(4 條線依序抽出，無法要求更換路線) | 40 | 1,200 |

#### 五、抽獎方式：

1. 活動結束後，將以電腦隨機方式進行抽獎。
2. 分別依第一獎、第二獎、第三獎(4 條踩線團)依序抽出得獎正取名單，每一獎項皆抽出原預計獲獎名額 2 倍數量之備取名單。

#### 六、得獎公告：

1. 活動結束後將於 11/2 在「台北市商業處-猴呷猴七淘 in Taipei」粉絲團公布獲獎名單，獲獎者於 11/5 前回覆姓名與聯絡電話，將由專人以電話及 E-mail 的方式聯絡得獎者。
2. 第一獎及第二獎使用期限至 12/10 止，第三獎之踩線日期無法配合者，即視為放棄，由備取依序遞補。

#### 七、注意事項：

1. 本活動依上傳照片之帳號辨別得獎者，如執行單位無法聯繫得獎者，或得獎者無法證明上傳帳號為其所有，執行單位有權認定得獎無效及更改得獎者。
2. 活動期間民眾如移除照片或貼文，視同放棄參加資格，超過活動截止時間上傳亦同，執行單位將依社群平臺上記錄之日期作為判別依據。
3. 民眾發文之內容需符合活動規定，執行單位保留隨時修改、增刪、或停止其參與活動之權利，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人身攻擊、謾罵、轉貼、煽色腥等內容亦有權利刪除並不予計算。
4. 如因中獎者資料錯誤或有更改、電腦病毒、駭客入侵、技術失誤、數據丟失、網路擠塞等相關網路技術因素或任何不可抗力之原因以致遞交資料缺失或抽獎活動無法進行，主辦單位無需承擔任何責任。
5. 主辦單位或主辦單位委託辦理本活動之廠商（如執行單位、活動公司、公關公司或製作公司等）之員工不得參加本活動。獲獎者若未於規定時

間前，以掛號方式或電子信箱將領獎資料(照片及帳號截圖、身份證正反面影本、真實姓名、E-mail 信箱、聯絡電話及領獎同意書) 回覆至活動小組信箱視同放棄獲獎資格，如因資料錯誤而導致無法連繫或使用獎品將視為棄權。。

6. 依主管稽徵機關規定，機會獲獎獎項在超過 NT\$20,000 元得獎者，需自行負擔 10%中獎所得稅後方可兌獎，中獎金額超過 NT\$1,000 元者，需繳交身分證影本，以供報稅使用，本活動獎項寄送地區僅限台、澎、金、馬，執行單位不處理郵寄獎品至海外地區之事宜。
7. 獎品經獲獎者簽收後，主辦單位恕不補發。本活動獎品係由供應商所提供，如果獎品有任何瑕疵，請逕洽供應商。中獎人未於領獎截止日期前領取獎品，視同放棄，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主辦單位保留全權處理任何未頒發的獎品之權利，獎品無法兌換現金或轉換其他獎項。
8. 主辦單位保留解釋權以及活動最終修改之權利，並以本活動粉絲專頁以及官網之最新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